

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臺中市西屯區臺中港路2段89號A  
棟(惠中樓)7樓

承辦人：林秀芳

電話：04-22289111#17406

傳真：04-22202977

電子信箱：flowerl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002069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0206969A00\_ATTCH1.doc、0206969A00\_ATTCH2.docx)

主旨：為瞭解各機關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情形，請將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執行成果表」及「辦理員工協助方案相關講座、訓練或活動調查表」函報本府人事處備查，請查照。
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執行成果表」，係指運用本府所訂定「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」中五大專業服務之情形，請併同所屬二級機關成果於每季結束後之次月10日前填寫該表函報本府人事處。
- 二、另若辦理員工協助方案相關講座、訓練或活動時，請於簽呈、公文或計畫中將本府人事處列為督辦機關，並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填寫「辦理員工協助方案相關講座、訓練或活動調查表」，併同所屬二級機關成果後統一函報本府人事處。民國101年辦理員工協助方案相關講座、訓練或活動函報本府人事處5件以上者，人事主管及承辦人記嘉獎一次、10件以上者記嘉獎二次，無函報者記申誡一次。
- 三、檢附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執行成果表」及「辦理員工協助

人事室 收文:100/10/24



041000072748 有附件



方案相關講座、訓練或活動調查表」各乙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

2011-10-24  
14:47:56  
電子印章

裝



訂

線